

信息摘要

Proper25 (30)(2011 年 10 月 23 日 , 聖靈降臨日後第 19 主日)

(資料來源 : <http://www.montreal.anglican.org/comments/archive/apr30m.shtml>)

(翻譯者：邱春花，翻譯版權屬太平境馬雅各紀念教會)

共同經課-1 申命記 34 章 1-12 節

今天要讀的是申命記和摩西五經，也就是律法、妥拉--聖經的前五本書的最後一章。這時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的日子已經結束，他們將進入應許之地；對未來充滿期待。摩西已經幫他們裝備好了，他們要過新的生活。在 32 章 48-52 節，神對摩西說他將死在應許地之外，因為摩西曾在以色列人缺水，向神求水喝，神要摩西執行神要供應水這件事情上“對祂不忠”（民數記 20 章 1-13 節）。神帶領摩西到一座靠近死海北端的山上，讓他看見整個應許地：這地從北邊的加利利海地區（第 1-2 節裡的“但城...瑪拿西地區”）到南邊的（第 3 節）平原，從西邊的“西海”（第 2 節裡的地中海）到東邊的約旦河。第 2 節裡說“猶大”地區位在應許地的中心（第 3 節裡“瑣珥”是在死海的南端）。年邁的摩西死於以色列過約旦河對岸的“摩押”地（第 6 節，現在的約旦）；第 5 節裡說他“奉神之命”無疾而終，第 6 節裡說他的“墓地”無人知曉，這樣可能是為了避免人們為他行祭拜死者的埃及習俗。有關摩西“按手”（第 9 節）在約書亞—他的繼任者身上的事記載在民數記：摩西按手在他的身上，“靈”就進入他的心裡。如此，約書亞受託付接受權柄一如以利沙自以利亞手中傳承一樣。第 10—12 節是在頌讚摩西。就第 12 節“彰顯驚人大能”這點而言，有學者認為說那是令人敬畏的作為。

共同經課-2 詩篇 90 篇 1—6 節，13—17 節

第 1—6 節把神的永恆和人類生命期程的短暫與不順做對比，第 2 節裡說神在創造以前就存在了，而且永遠存在（“從永遠到永遠祢是神”）。創世紀 2 章 7 節神在伊甸園這個創造的故事裡，“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”；在 90 篇第 3 節這裡，詩人哀嘆人的死亡是歸返塵土的過程。第 4 節指出人一生的生命和神相比是無比渺小短暫的，第 5 節的希伯來文不易明白，也談到短暫的生命如第 6 節所云。對詩人來說，人的生命是結束了。只是到了 13-17 節這裡，詩人又興起了盼望；他們尋求神的幫助，他們說：神啊“求施憐憫”，使我們在經歷夜裡的痛苦後，“早晨”蒙祢憐憫（第 14 節）而歡欣。第 15 節很可能說的是熬練對人的重要，第 16 節中作者認清神在創造裡的作為：詩人以人類的代表對神說出：“祢的作為”這話就是“你榮耀的大能”之意。求神施恩給我們使我們的努力有果效。

共同經課-3 帖撒羅尼迦前書 2 章 1-8 節

上週讀到保羅選的第 1 章 5 節裡面記著：“...你們知道我們在你們那裡，為你們的緣故是怎樣為人。”在帖撒羅尼迦的基督徒非常清楚保羅來那裡是結實纍纍的（第 2 節裡說“不是徒然的”）；第 2 節裡的“我們”二字（可能包含西拉和提摩太二人），雖然在腓立比，他們受到身體上和道德倫理上的苦待和“敵對”，他們仍以“勇氣”、信心講論神的福音。在第 3 節他說，這可能是因為“我們”（第 4 節）是為合神的心意，受神的託付（“被認可”）傳講福音；而不是出於“詭詐”的動機（第 3 節裡，寫做錯誤的想法）來使自己受歡迎（像一些庸俗的哲學家和假冒的騙子的所是），也不是有“不純的念頭”（包括淫亂）或“狡詐”（用伎倆強索他人錢財）的想法；第 5 節裡說道“我們”不用給人短暫的歡樂，或使人自我感覺重要（用“諂媚”）為手段；也不出於自我中心，求自己利益（“藏著貪婪”）—神可以查驗我們的內心，祂是“我們的見證者”。到了第 7 節講到做個基督的“門徒”（信差或使者），“我們”原可因此得人尊重，但我們存心“溫柔”為要與你們相等；就如“保姆”（乳養孩子的母親）無私的付出自己，不強逼你們。不只這樣，第 8 節裡說：我們不但將福音傳給你們，甚至將所有都奉獻給你們。那時的城市裡充斥著宗教或是假道學家，保羅此處這麼說可能是要對抗這些人四處散播謠言毀謗他；或許他們說保羅是個騙子。保羅的所作所為在帖撒羅尼迦書裡清楚的記載說他是真誠信實的。

共同經課-4 馬太福音 22 章 34-46 節

有些撒督該人（認為死亡是生命的結束者）和耶穌辯論；他們引述摩西五經，極力告訴耶穌說，相信復活是荒謬的事。祂聲稱他們既不懂“神的大能”（29 節，當復活的時候會全然改變我們成為新的樣式）也不真明白聖經。法利賽人如今以一個常被爭辯的問題“試探”（35 節）耶穌（36 節），他們問：在妥拉的 613 條戒律中，那一條最重要？耶穌的回答不令他們意外，但是他說“第二條”（39 節）也同樣重要（“相仿”）則令他們意外，因為他們認為此條不那麼重要。然而，聖經的精義是要人建立愛神和愛人的正確關係。耶穌反問法利賽人（自認是聖經的解經專家的人）一些問題（42 節）：人們期待的是一個從大衛王傳下來的政治上的救贖主“彌賽亞”，也就是“大衛的子孫”；但在 43-44 節裡，耶穌問說：“怎麼大衛”（“被聖靈感動”寫讚美詩）提到“他”（彌賽亞）時稱他為“主”（全地的主）呢？詩人寫：“主”神（耶威）“對我主說”（大衛口中的全地的主，就是耶穌所說的彌賽亞）“你坐在我的右邊”。試問（45 節）怎麼可能彌賽亞是大衛的子孫又同是他所稱全地的主呢？（在英文和希臘文裡“Lord”, kurios, 這個字出現二次，耶穌這裡引用希伯來語詩篇 110 篇第 1 節；那裡的用詞不同，他可能沒有特別用“我的主”表示彌賽亞，因為人們認為政治上的彌賽亞會戰勝“敵人”的）。因此，法利賽人也一樣不明白聖經。